

成都嘉尚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嘉尚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因未按期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股票自 2019 年 5 月 6 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暂停转让，至公司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后恢复转让。公司如不能在 2019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，公司股票将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公司于 2019 年 5 月 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了《关于股票被暂停转让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：2019-005)，于 2019 年 5 月 20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：2019-010)，并于 2019 年 6 月 3 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股票被暂停转让进展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为：2019-012)。

公司目前正在进行 2018 年年度报告编制工作，因尚未

支付审计费用，会计师尚未进场。在公司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前，公司股票将继续被暂停转让。股票被暂停转让期间，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，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与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嘉尚广告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17 日